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6樓
承辦人：洪秋薇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5605
傳真：03-3366794
電子信箱：04102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青溪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自字第10301665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縣議會黃李月琴議員服務處自即日起變更，新址聯絡資料如說明二，請查照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縣議會103年7月10日桃議人字第10300058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黃李議員服務處資料更新如下：
 - (一)地址：平鎮市中豐路南勢二段241號。
 - (二)電話：(03) 439—9969
 - (三)傳真：(03) 439—9523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各局處(桃園縣政府民政局除外)

副本：黃李議員月琴、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副秘書長室、參事辦公室、參議辦公室、本府民政局秘書室

2014-07-16
08:48:38
交換印章

總務處 103/07/16 15:19



1030005242

無附件